



民生无小事,枝叶总关情。在党的二十大即将召开之际,横岗街道广大党员干部自觉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,把改善和保障民生作为加快城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,以更大的力度、更实在的举措保障和改善民生。即日起,本报将开设“横岗街道民生答卷”专栏,聚焦广大人民群众关注的公园、交通、教育、燃气管道改造等民生工程落实情况,敬请垂注。

沙荷路生态公园全新上线 横岗市民喜添休闲好去处

山水融城、林园相嵌、碧草含青、砾石重迭……新秋时节,横岗街道沙荷路生态公园昨日正式开园。这座野趣盎然的林下生态公园,将绿色生态福祉浸润于周边居民的生活中,也让横岗的城市景观更有活力、更具层次。

近年来,横岗街道着力落实深圳“打造全国最干净城市、打造世界著名花城、全面提升城市环境品质”工作目标,以“美丽龙岗 精彩蝶变”行动为主线,因地制宜开展增绿、补绿、添绿工作,努力打造“出门即见园,处处皆场景”的城市形态。沙荷路生态公园的建设,正是横岗街道探索公园城市理念,打造“城园融合、自然和谐”城市格局的具体实践。

修复昔日荒地 唤醒山水逸景

沙荷路生态公园位于横岗街道六约社区,地处龙岗区沙荷路与勤富路交接处,面积约2.7万平方米,北侧为工业区,南部毗邻北桐山体区域,处于两个类型板块绿地衔接之处,是工业与生态间的隙地。该项目属于北桐森林公园规划片区范围内,也被作为北桐森林公园前期建设项目的景区入口和重要节点。

沙荷路生态公园建设前,原始场地杂草丛生,一片荒芜,周边高压线林立。周边常住人口近十万人,但缺乏可供观赏、游玩的市政公园。为改善周边环境,满足居民的休闲、健身活动需求,横岗街道对此地块进行整治提升,着力打造集景观观赏、健身休闲、社区服务等功能为一体的生态公园。公园以山为屏,以水为镜,行至园间,馥郁新绿扑面而来,让居民在健身、休憩的同时融入山水逸景,感受绿色生态的复苏与新意。

自然落笔 营造婉转空间

在建设这一公园时,该街道按照原生态、近自然的理念,充分利用原有场地的地形地貌因势造景,梳理底层植被,规划生态休闲园、草花春色园两大片区,以野趣植物科普观光径串联其间,打造出极具吸引力的景观空间,曲径通幽,空间婉转。园内设置观景花阶、趣味平台、雨水花园、休闲廊架等特色景观



沙荷路生态公园开园。

节点,实现一径一谷链接多点(一径为环形园路,一谷生态砾石草谷,多点为多个功能分区节点)。

其中,生态砾石草谷充分融合“海绵城市”的设计理念,实现雨水的“渗、滞、蓄、净、用、排”,提升公园的生态功能。通过改造原有蓄水洼地和沟渠,形成高差鲜明、空间丰富的花径草谷,草谷两边的坡地种植形态自然的禾本科草花、鸢尾、再力花、菊科草花等湿生净化植物,营造富于野趣的植被系统,丰富景观效果并实现海绵功能。将开阔的场地布局为尺度宏大的草花景观,同时将草谷地形改造挖掘的土方堆放于此,营造出低缓的丘地草海。在园路系统间隔的三个地块,使用三种春天开花的乔木,用组团式种植的手法,营造特色春色园区(包括风铃木园、早樱园、紫荆园)。在山体底部,利用原有树林边缘,种植中小型开花乔木,在体量和色彩上形成丰富的

乔木景观效果。

从“增绿”到“护绿” 让绿色生态融入城市

在城市景观提升行动中,横岗街道注重在布局上优化、从机制上发力、于细节上完善,构建林城相融、城在园中的城市新形态。在布局上,注重利用边角地、闲置地、荒裸地带因地制宜建设小游园,打造集观赏、游玩、休憩功能于一体的绿色景观。在因地制宜增绿、添绿的同时,着力做好守绿护绿工作,守护一草一木、一花一石。

今年,横岗街道全面推行林长制,建立古树名木和道路绿化管护机制。同时完善绿化管理细节,开展道路绿化、公园树木摸底调查,加强绿化精细化管理,不断巩固绿化建设成果,让绿色生态融入城市、融入生活。

文/图:陈惠霞 陈明珠 陈青华

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龙岗分公司项目信息公告

项目名称: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凤凰工业园城市更新项目

项目简介:项目位于平湖街道凤凰大道南侧。本项目更新范围用地面积为138,999.8㎡,拆除范围用地面积138,642.4㎡。更新范围涉及集体土地面积为106,719.48㎡,其中涉及第三方权益的租地建厂土地面积4,993㎡,股份公司实际控制土地面积为101,726.48㎡,涉及非农建设用地指标面积为79,538.4㎡。

保证金:¥50,000,000.00元、人民币伍仟万元整

业务咨询电话:0755-28589116 陈经理

详情请登录深圳公共资源交易网<https://www.szggzy.com/>;地址: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路383号

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、深圳河流域、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项目(梧桐山河)碧道工程项目房地产确权公示

根据《2020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、深圳河流域、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项目(梧桐山河)碧道工程项目房屋征收补偿安置方案》的相关规定,我办事处已对本项目范围内房地产进行了相关确权工作,现将确权结果予以公示。

序号	权利人	测绘编号	房地产地址	房屋用途	建筑面积(㎡)	是否符合“一户一栋”	被补偿人性质	房产登记	是否符合“二规”处理条件
1	尹兴亮	B37、B38	西坑第三居民小组铁路旁	附属用房	78.01	不符合	非原村民	无	否

相关人员如对以上公示存有异议,可在公示发布之日起15日内将意见反馈至本办事处,本办事处将对提出异议的征收房地产组织复核,并将复核结果书面通知提出异议的相关人员。未提出异议或逾期提出异议的,视为对本产权确权结果无异议。

特此公示

联系人:梅恒之 电话:13602696660

联系地址: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二办302室

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土地整备中心
2022年9月22日